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科技系 校外實習要點

101.5.7生技系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一、為鼓勵生物科技系碩一（下稱本系）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及於校外實習期間有效管理及輔導學生，特依據「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訂定本規定。

二、本系校外實習課程之開設係為達成以下之目標：

- (一) 可提早體驗職場，縮短職涯探索期，建立正確工作態度。
- (二) 由「做中學，學中做」提昇學生之自我競爭力進而增加學生就業機會。
- (三) 擴展實務教學資源，進而建構學校之產業特色。
- (四) 促進學校專業訓練與產業需求之無縫接軌。
- (五) 減少企業職前訓練成本，儲值就業人才。

三、實習階段時程表：

- (一) 於碩一第1學期開學後1星期內，由系上召開『校外實習』說明會，向同學說明相關實習規定與辦法，同學需在一週內向系辦報名校外實習課程，並選修碩一上學期之校外實習課。
- (二) 報名校外實習課程需於開學後2星期內，向系辦繳交「學生基本資料」（附件一）、「家長同意書」（附件二）及「實習單位同意書」（附件三）。
- (三) 開學後第二星期，確定學生實習名單及相對之實習機構。開始進行一學期之校外實習課程。
- (四) 實習結束前一週，同學需繳交實習報告給校外實習負責老師。

四、實習對象為本系碩士班之在校學生。

五、校外實習單位：

- (一) 本規定所指實習單位為生技相關之企業或法人單位。
- (二) 校外實習單位可為學生自行尋找，但需經過系主任及校外實習課任課老師認可，且實習前需獲得該單位之同意，並繳交實習單位同意書。
- (三) 無法自行尋找校外實習單位者，由本系負責函商媒合，並根據媒合後之實際名額，分配實習單位。若校外實習單位名額少於預選修校外實習課者，由系主任及校外實習課任課老師依據學生入學或在校成績進行分配。

六、實習學分及成績考核：

- (一) 本實習課程為3學分。選修本課程之學生必需同時通過校外實習單位及學期

期間之校外實習課之考核，及格者得授予3學分。

(二) 選修本課程之學生需於學期期間至校外生技相關企業或法人單位進行實習，實習需達6週(含)以上，並不得低於二百四十小時為原則(包括本系訂定定期返校之座談會、研習活動、公假等，但不含病假、事假及曠班時數等)。校外實習期間之成績由實習機構之負責人，依據「實習成績考核表」(附件四)進行綜合評量。實習期間，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實習機構得知會本系，經輔導未改善者得以退訓。實習成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視為不及格：

1. 曠班達三日以上者。
2. 請假時數達總實習時數四分之一以上者。
3. 實習期間內遲到、早退次數合計達十次以上者。
4. 實習總成績七十分以下者。

(三) 碩一上學期，參與校外實習之學生，必需選修校外實習課，並於學期期間進行校外實習成果報告，並於期末由該課程之任課老師進行評分，70分(含)以上及格。

七、實習期間由實習單位負責人或適當人員督導實習工作內容，並由系上校外實習任課老師進行訪視，實務實習輔導，聯繫溝通。

八、實習期間，學生若無故不報到或其他不檢行為以致影響校譽之情形，經查實後依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生行為規範及獎懲規定事項辦理。

九、實習期間請假規定：

請假時，得填妥「學生實習請假表」(附件五)，並依各假別規定辦理請假作業：

(一) 公假：學生因公不能實習者，須由學校出具公文，會送實習單位請公假。

(二) 病假：

1. 學生實習期間請病假，須繳驗醫院醫師診斷證明，向實習單位主管及系辦請假，請假單需經實習單位及實習輔導老師共同簽可核准，並將請假單寄回本系辦公室。
2. 上班時間如需就醫診治或突患疾病時，應先向實習單位主管請假，准假後方能離開，並於事後補辦請假手續。

(三) 事假：

1. 學生實習期間，凡因事故不能實習時，必須事先經實習單位批准後，方可離開，請假規則等同病假。
2. 偶發事件得以電話向實習單位請假，方准予補辦請假手續，否則以曠班論處。

十、本規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務處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性別：_____

生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學號：_____

血型：_____

行動電話：_____

電子信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戶籍地址：_____

指導教授：_____ 電話：_____

緊急聯絡人：_____ 關係：_____

緊急聯絡人手機號碼：_____

緊急聯絡人通訊地址：_____

本人同意將此個人基本資料提供給系辦及實習廠商作為實習課程之

學員基本資料登錄：_____ (簽名)

照片黏貼處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學生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就讀 貴校生物科技系_____年級。
茲同意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安排前往_____（機構名稱）進行校外實習課程，
實習期間願意遵守下列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之情事，願接受校規與實習辦法之懲處，本人絕無異議。相關規定事項如下：

- 一、確實遵守貴校有關學生生活管理校規及校外實習辦法之規定。
- 二、遵守實習單位所安排之工作內容及生活作息規範等各項規定。
- 三、實習時務必準時上班，不遲到早退，請假需先經實習單位主管同意。
- 四、實習學生不得主動要求薪酬。
- 五、為顧及實習單位之業務機密，實習學生不得洩漏業務機密予第三人或自行利用，亦不得將業務機密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 六、實習期間學生表現不佳或適應欠佳時，由實習機構知會本系，經輔導未改善者得以退訓。

此致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 系主任：_____

◎家長姓名：_____ 簽章：_____

緊急連絡電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簽章：_____

◎家長聯絡地址：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家長行動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實習單位同意書

_____ (貴單位名稱) 同意學生 _____ 至本單位進行實習，
實習日期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實習期間兩方約定事宜說明如下：

1. 在實施實習訓練期間，貴單位應提供指導實習必要的協助，並詳細告知實習工作內容。
2. 在實施實習訓練期間，貴單位應提供相關設備器材及技術訓練等，以配合實習教學。
3. 實習學生應接受貴單位合理之指導，如有行為不當或違反管理規定者，由貴單位通知本系依校規議處，相關獎懲辦法請參照「學生實習手冊」。
4. 實習期間貴單位應注意學生的人身安全，避免不當的工作項目或工作時間之安排，讓學生能在良好的環境中學習。
5. 本系同意督促學生在貴單位實習時的行為，特別是關於保護貴單位之營業秘密之相關合約及責任。
6. 本同意書一式二份，一份由貴公司留存，另一份由本系留存。

實習單位名稱： _____

實習負責人： _____ (簽章)

國立屏東科技大生物科技系

系主任： _____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實習成績考核表

一、 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學號	
實習機構		實習部門	
實習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實習部門評量：(60%)

評量項目	評量內容	成績	綜合評語	
實習態度(佔 40%)	·負責盡職·積極進取 ·團隊合群·熱心服務			
工作表現(佔 40%)	·專業技能·主動學習 ·達成要求·問題解決			
缺況情形(佔 20%)	·事假_____天·病假_____天 ·曠課_____天·遲到_____天			
實習部門 主管簽章			總分	

三、 實習輔導老師評量：(40%)

評量項目	評量內容	成績	綜合評語	
實習訪視(佔 20%)	·實習態度 ·工作表現			
實習報告(佔 80%)	·內容概述·實習成果			

	·工作體驗·工作心得		
實習總成績		輔導老師簽名：	

總成績：

系主任簽章：_____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學生實習請假申請表

學生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實習單位		實習單位電話	
實習輔導老師			
假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請假日期	自___年___月___日___時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時 共計___日___時		
請假原因			
實習單位 指導老師		輔導老師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系研究生實習

實習工作週記

姓名：_____

學號：_____

實習單位：_____

週次	工作摘要	備註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實習指導老師：_____

